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鼎龙股份")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2日在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荆河路1号公司516会议室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16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形式送达,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海云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重要投资者暨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为促进湖北鼎汇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汇微电子"或"标的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同时充实资本实力,标的公司拟引入重要投资方一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信托")。本次交易事项中,鼎汇微电子的整体投前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建信信托总投资金额为 21,052.6447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建信信托将持有鼎汇微电子 875.79 万元的注册资本,持有鼎汇微电子的股权比例为 8.00%。

公司拟对新讲重要投资方建信信托作出以下股权安排:

(1) 受让鼎汇微电子部分股权:鼎汇微电子现有股东湖北省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投集团")持有鼎汇微电子 400 万元的注册资本,现拟将其中的鼎汇微电子 328.4216 万元的注册资本以 7,894.75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建信信托。本次转让完成后,高投集团剩余持有鼎汇微电子 71.5784 万元的注

册资本。鼎汇微电子其他现有股东均放弃优先受让权。

(2)上述转让事项完成后,建信信托拟向鼎汇微电子增资 13,157.8947 万元, 其中: 547.3684 万元计入鼎汇微电子注册资本,余下 12,610.5263 万元计入鼎汇 微电子资本公积。鼎汇微电子其他现有股东均放弃增资的优先认购权。

上述交易完成后,鼎汇微电子的注册资本由 10,400 万元增至 10,947.3684 万元; 建信信托将持有鼎汇微电子 875.79 万元的注册资本,持有鼎汇微电子的股权比例为 8.00%; 高投集团持有鼎汇微电子的股权比例由 3.85%变更为 0.65%; 公司持有鼎汇微电子的股权比例由 76.15%变更为 72.35%,鼎汇微电子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鼎汇微电子引入重要投资者,有利于提升鼎汇微电子运营实力和业务规模,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长远利益。本次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进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引入重要投资者暨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和优先认购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2)。

该议案的监事会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23日